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57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承辦人：許瓊文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706
傳真：(02)22723578
電子信箱：ak104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字第10508502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52998186_105D2144099-0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05年度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」一案，送件時間至105年5月18日(星期三)截止，請鼓勵教師指導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續本局105年3月17日新北教研字第1050419140號函辦理(諒達)。
- 二、為強化本市科學研究，鼓勵本市學生發展科學興趣、深化研究成果且進一步有效發表科學探索成果，特辦理旨揭獎助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辦理方式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獎助學科：數學科、物理(與天文學)科、化學科、生物科(含動物學、植物學、微生物學、生物化學、醫學與健康、農業與食品學科)、地球科學科(含地球與環境科學)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、工程學(含電子、電機、機械、材料、化工、土木)、電腦科學與資訊工程、環境學科(含衛工、環工、環境管理)等9項科別。

(二)辦理期程及內容：

- 1、初審：請各校於105年5月13日前自行辦理研究計畫之初審。



吳家偉

教務處



- 2、送件：請各校於105年5月18日前，將初審通過或本市當年度(或前一年度)科展特優作品之延續或延伸計畫連同報名表及相關附件等一式3份，送承辦學校複審；並請各校承辦人員將報名總表Email至承辦學校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- 3、複審：於105年6月15日前，由本局聘請專家學者擔任審查委員，分書面審查及面談二階段，進行研究計畫之複審。
- 4、核定獎助計畫：105年6月底。
- 5、專家諮詢：經核定獎助之研究計畫，應依計畫期限完成，並於105年10月28日前，與專家委員進行諮詢討論至少1次，並據以修正研究作品說明書。
- 6、研究成果作品繳交：經核定獎助之研究計畫，應依計畫期限完成，並於105年10月28日前，將研究作品說明書一式3份併同電子檔（限pdf檔燒錄於光碟片）送承辦學校彙整送審。
- 7、研究成果發表：預定於105年11月辦理成果發表會，由各研究作品學生以簡報方式發表研究論文20分鐘，開放問答與評論10分鐘。

四、檢附「新北市105年度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05/05/12 10:44